**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HYPM-19100820**

**招标项目：皮卡车采购**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招 标 人：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月**

# 投标保证金办理注意事项

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携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银行转账支票进账单、电汇单等，缴纳保证金用途必须注明项目名称）复印件两份和“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的界面截图（内容含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截止时间、保证金金额等）并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于采购文件规定的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中心资金结算窗口开具保证金收据。

1. 保证金退付：

供应商在收到“政采云”平台的项目保证金退付通知后，携带中心开具的保证金收据复印件、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盖有财务确认章）和供应商开具的收款收据（盖财务章或者公章）到中心资金结算窗口办理退付保证金手续；亦可邮寄上述资料（邮寄地址：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温州银行窗口，曹绿如，电话0577-88928908），邮寄前请先致电登记并自行承担邮寄丢失的风险。

1. 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保证金帐户：

**户名：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

**账号：715000120196666999**

**开户行：温州银行鹿城支行**

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与行政审批服务中心

**目 录**

采购[公告 1](#_Toc382360954)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4](#_Toc382360955)

[一、 说明 4](#_Toc382360956)

[二、 招标文件 4](#_Toc382360957)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5](#_Toc382360958)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7](#_Toc382360959)

[五、 开标和评标 8](#_Toc382360960)

[六、 授予合](#_Toc382360961)[同 11](#_Toc382360961)

[第二部分 合同](#_Toc382360962)[主要](#_Toc382360962)[条款 13](#_Toc382360962)

[第三部分 附件](#_Toc382360963) [16](#_Toc382360963)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24](#_Toc382360964)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_Toc382360965) [27](#_Toc382360965)

**注：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及加下划线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 温州市交投集团金丽温东延线公司皮卡车采购项目的采购公告

根据《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的委托，就皮卡车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招标项目编号：HYPM-19100820
2. 招标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

**皮卡车采购，招标内容及要求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招标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采购预算 (万元) | 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
| 皮卡车采购 | 8 | 辆 | 104 | 具体招标内容及要求见本招标文件相关部分。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购领招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报名方式：在浙江政府采购网“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自主报名（未注册的供应商请尽早注册，客服电话：400-881-7190），报名成功后，将书面报名资料提交至招标代理机构并办理购买招标文件事宜。

报名开始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法定休息日除外）；

发售招标文件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时间前(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8:30-11:30，下午 14:00-17:00；未报名的潜在投标人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时间提出，逾期提出的，招标代理组织机构可不予受理、答复）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整(售后不退)

报名及招标文件发售地点：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路世贸中心大厦3405室财务室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2日09时30分整。

六、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公共资源交易受理区）。

七、开标时间：2019年11月12日09时30分整。

八、开标地点：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

九、投标保证金及交付方式：**▲人民币壹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2019年11月11日17时00分**。

户名：温州市行政审批与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管理中心

账号：715000120196666999

开户行：温州银行鹿城支行

投标人携带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银行转账支票进账单、电汇单等，缴纳保证金用途必须注明项目名称）复印件两份和“政采云”平台报名成功后的界面截图（内容含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投标截止时间等）并加盖投标人有效公章，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中心资金结算窗口开具保证金收据。

十、其他事项：

1、购买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

1.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复印件；

1.2、投标人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1.3、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4、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资料若为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公章。

2、采购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从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次日起算；

3、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招标文件之日（发售截止日之后收到招标文件的，以发售截止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4、招标文件发售截止时间之后潜在投标人仍然可以购买招标文件，但该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询疑截止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招标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5、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路世贸中心大厦3405室书面质疑受理人：包先生，联系电话：18072192599。

6、采购监督部门：温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察监事审计室，联系电话：0577-85559092

7、招标人：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联系人：魏工 电话：0577-88759016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路世贸中心大厦3405室。

联系人：包先生电话：18072192599/0577-88860205

#

# 温州市交投集团金丽温东延线公司皮卡车采购项目项目征求意见公示

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就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皮卡车采购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采购。现将招标文件公布如下,并公开征求供应商及专家意见。

一、征求意见范围：

1、是否出现明显的倾向性意见和特定的性能指标；

2、影响国有企业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况。

二、征求意见的回复：

各供应商及专家提出修改理由和建议的，请于2019年10月28日下午17:00前（节假日除外）将书面材料签字（盖章）并密封后送至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路世贸中心大厦3405室，外地可传真送达，传真：0577-88860205，传真件必须签字（盖章）。同时将电子文档发送至以下信箱：337526831@qq.com。

联系人：包先生 联系电话：18072192599。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

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1日

#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 说明**

1. 本次招标是按照《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及有关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 **▲合格投标人**
	1. **▲符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对投标人参加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的要求；**
	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组成。
2.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或未尽事宜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进行说明或交流，投标人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下同）向招标人提出质疑，但质疑不得迟于投标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使招标人收到，招标人将用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如有必要，可将不说明问题来源的答复发给各有关投标人或召开答疑会。如果标书答疑期内未收到有关疑问，视为投标人完全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招标文件相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争议，以招标人解释为准。
3.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投标截止期三个工作日前，招标人无论是出于何种原因，均可对招标文件用补充文件的方式进行修改，并在采购指定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和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作出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决定，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采购指定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2. 投标人收到澄清和修改的补充文件，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确认已收到补充文件。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招标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投标人法律责任
	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投标的。如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文件的构成：
	1.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标和商务标构成：**
4. **技术资信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函 | 附件一 |
| 2) |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四 |
| 3) | 投标人资质 |  |
| a)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附件五 |
| b) | 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或其它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实施“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只需提供改革后取得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
| 4) | **资信证明文件（本部分为技术资信分评分内容，各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 |  |
| a) |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须附业绩证明材料） | 附件七 |
| b) | 投标人依据评分细则自行准备相应的证明材料 |  |
| 6) | 随机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 附件六 |
| 7) | 技术部分根据评分内容进行编制 |  |

**（2） 商务（报价）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备注** |
| 1) | 投标报价一览表 | 附件二 |
| 2) | 投标分项报价表 | 附件三 |

* 1.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评委检索；
3. 技术资信标与商务标分别包装于各自标函袋中。
4.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指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所有的货物价款，包含所需的货物的价格、运输费、调试费、检验费、技术指导（培训）费、验收合格之前及规定质保期内发生的维护费、售后服务费及备品、招标代理服务费、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包括车辆购置税）等完成合同所需的一切本身和不可或缺的所有工作开支、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全部费用，投标人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必须按第四部分附件的投标报价一览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投标报价及其他事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3.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4.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只允许一个报价。**
	5. 招标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招标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条件签订合同的权利。
	6.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5. 投标保证金
	1. **▲投标人须按照投标保证金（金额详见《招标公告》）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将不接受其投标。**
	2.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6.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7. 中标人未按中标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8.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履约保证金；
9.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技术指标及参数，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属实的。
10. 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查认定投标人有违反《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行为。
11. 投标有效期
	1. **自开标之日起 90天内投标应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12.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 **▲投标人应提供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各一式六份的投标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
	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修改和增删处旁签署或盖章，方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投标人必须将投标文件的“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分别密封，且在各自的密封袋上标明“技术资信标”、“商务标”字样。**
	2.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指定的收标地点；**
	2. **▲投标人如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3. **▲投标人如是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明（原件）、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4. **▲投标人若声明法人代表授权书、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封于投标文件内，同样有效，评标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资格。**
2.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送达到招标人，但不得影响开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2. “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都应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单位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3. 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至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3.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 **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购买招标文件；**
	3. **未递交投标保证金；**
	4. **未密封或未装订的投标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5. **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 开标和评标**

1. 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 开标、评标
	1.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技术资信”标。开标前，首先检查技术资信标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技术资信标”，然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合格投标人的条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投标保证金、投标人有效身份证件和企业/事业单位法人营业执照进行资格性审查确认。**▲经审查确认通过的“技术资信标”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审，审查确认未通过的“技术资信标”不予评审。**
	2. **▲在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2. 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中主要技术规格、技术资信标准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6.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9. 同时出现两种及以上不一致价格且修正后投标人不确认报价的；
10. 在“技术资信”标中出现投标报价的；
11.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且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2. 无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13. 评标委员会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1. **开启商务标**
1. 开商务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准时出席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代表未参加开标会的，事后不得对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2. 宣布对各投标人有效身份证件、投标保证金等审查结果和技术资信标得分情况。
3. 检查有效投标人“商务标”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启“商务标”，唱读“开标一览表”全部内容。**唱读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应对唱读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校核和签字确认，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默许同意。**
4. 开标时没有启封和宣读的投标文件，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5. 开商务标时，招标人指定专人作好记录，存档备查。
	1. “商务标”开启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商务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计算上的错误，可按下面方法修正：
6.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7.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价格错误进行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 评标委员会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4. 投标的评定

评标委员会除考虑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竞争有利性外，同时还应考虑以下几方面：

1. 投标人资质。
2. 应标方案与需求的吻合程度，包括方案的先进性、合理性等。
3. 投标人在从事同类项目的有关业绩。
4. 投标人提交的技术偏离情况。
5. 投标人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和可靠性，包括安排参与项目的人员的素质、技术能力、经验及人数是否符合标书要求。
6. 投标人提出的优惠条件和承诺。
7. 投标人商务报价的合理性。
	1. **▲不同投标人提供同品牌车辆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确认。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并由授权代表签署，但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投标人则被认为是“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9. 确定中标候选人
	1.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商务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得分前二名的投标人依次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第一；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优的排序第一）。
	3. 招标人对评标报告充分评议研究后，根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依次选择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4. **招标人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也不保证最低报价中标。**
10. 评标细则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

**六、 授予合同**

1. 最终审查
	1. **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进行最终审查，审查内容主要是中标人是否有能力（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履行合同。**
	2. 如果审查通过，招标人将把中标合同授予该中标人，如果审查没有通过，招标人将拒绝其中标，招标人可以依次选择其他中标候选人进行类似审查。若排名后续中标候选人审查仍未通过，此次招标失败，应重新组织招标。
	3. 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候选人经招标人审查合格后在采购指定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进行署名投诉或提出质疑，但需对投诉或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4. 公示期结束后，招标人将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书面评标报告和评审结果最后确定中标人。
2. 中标通知书
	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签订合同
	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有权在中标总价不变的前提下要求中标人对商务报价中的不平衡报价和缺漏项进行调整，如果中标人无合理理由拒绝调整，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且将导致其它进一步的赔偿和处罚。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
	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投标人和评委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4. 拒签合同的违约责任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而拒签合同的，以违约处理，其投标保证金将被不予退还。**

1. 履约保证金
	1.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须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服务完成之日止有效。有效期满后，甲方应及时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乙方。
2. **采购代理服务费**
	1. **本次招标，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固定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不含税）收取，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 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说明：如甲、乙双方同意，合同格式也可以按照其他形式。但合同条款的基本内容应与合同主要条款要求的内容相一致。

|  |  |
| --- | --- |
| 甲 方：  |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 乙 方：  | 签约地点 |

签于甲方于2019年 月 日接受乙方对 项目投标,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其投标中的承诺,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合同内容**：依据招标文件及招标人规定内容。

2.**合同价格**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万元。

3.**交货时间**：。

4.**免费质保期**：

 （1）车辆保修期：按生产厂保修手册执行。在质保期内，乙方对人为破坏或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因素造成的损坏，不承担任何责任，但是可收取一定的成本费用予以维修。

 （2）乙方在投标文件中说明在保质期内提供的服务计划。

 （3）乙方要对整车质量负责，无论零部件是标配或选配。

5. **设备清单、费用支付**

5.1设备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型号 | 数量（台） | 备注 |
|  |  |  |  |

5.2 付款方式

1. 在合同签订前乙方项甲方提交合同价款10%的履约保证金，如乙方在签约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履约保证金则甲方有权拒签合同；
2. 甲方通知乙方具体发货数量，并支付该批货物数量总价的30%预付款（乙方开具合同全额的增值税普通发票）；
3. 按实际到场供货车辆设备价值支付：实际到场的车辆设备**经卖方协助买方完成上牌后并验收合格**，经甲方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付清余款；

4.乙方完成甲方的技术人员和操作维修人员的操作及维护保养的培训，使其能独立熟练操作上岗。

5.如果在质保期内，因设备质量问题造成设备停止运转，乙方应及时派技术人员前往现场进行免费修复，甲方应对修复好的设备进行再次验收。

6. **售后服务**

6.1乙方根据招标文件、应标时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售后服务。

6.2免费质保期从本项目最终验收合格、正式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6.3在设备整个保修期内，乙方应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在接到用户维修要求后应立即作出回应，并在24小时内派员到达甲方现场实施维修。维修过程中所需零配件乙方在接到通知后最长不超过3天必须送达甲方。若短期无法修复的，应及时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乙方应提供相应承诺书。

7. **验收**

7.1 验收标准

1）整车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及行业的标准和要求，以及乙方在投标书所明示达到的各项技术指标要求。

2）甲方组织进行验收，如果车辆的质量和规格与合同不符，或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车辆具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有权向供货商提出索赔。

3）技术协议也作为验收标准的文本之一。

7.2 验收方法

1）乙方自检：安装完毕后，要求乙方自行对所有车辆进行检验，检验结果必须符合验收标准的要求。甲方有权对车辆组装前进行检验或测试，以确认所投产品的制造工艺、原材料、质量等是否符合招标文件和报价时提供的样式要求，但不能作为最终验收。乙方应为甲方检验和测试提供各种方便，并承担相应费用，如果检验或测试的产品不能满足采购要求，甲方可以拒绝接受，乙方应更换被拒绝的货物，并承担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2）最终验收：乙方须提供通过有关部门的验证检查所需的全部资料，甲方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以及合同款进行验收。车辆应完全符合招标及投标要求，在此期间，如果发现车辆质量有问题，或者与投标车辆存在差异，甲方有权拒收车辆并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费用，乙方应无条件免费更换车辆直至验收合格。

8.**交货**

8.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8.2 交货方式：在交货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负责车辆正常上牌后为正式交货。

**9.违约责任**

9.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由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5%违约金。

9.2 甲方应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向乙方支付货款，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9.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5%，逾期交货超过10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乙方须将甲方的预付款退回和支付违约金，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诉讼的权利。

9.4 乙方所交的货物、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退货，要求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9.5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并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含软件），如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时，其侵权责任与甲方无关，应由乙方承担相应的责任，并不得损害甲方的利益。

9.6 乙方应确保本合同所有货物的途径合法。乙方如有任何违法行为均与甲方无关，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负责。如给甲方造成（含精神）损失，甲方保留诉讼的权利。

9.7 必要时，甲方对乙方所提供货物(含软件)的合法性进行审核,如发现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含软件)有违法情况存在时,甲方将拒付所有的款项，同时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利.

9.8 数量差异

如果发现货物数量差异，乙方应当在七日内补发缺货，如果逾期补发缺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支付甲方预付款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9.9 质量差异

1）在本合同条款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有质量缺陷，甲方将以国家认定商品检验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向乙方提出书面通知，并保留索赔权利。

2）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索赔通知后10日之内未能予以答复，索赔将被视为被乙方接受，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10.**争议解决**

凡由本合同引起的或与解释或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或调解解决。双方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合同生效及其他**

11.1 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

11.2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3 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经协商，双方应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受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第三部分 附件

**附件一**

**投 标 函**

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

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并已分别单独密封装袋：

（—）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二）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商务标【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我方己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 期

**附件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备注 |
|  | 小写：￥ |  |
| 大写：人民币 |

**说明：**

**1、▲不提供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价（含税） | 合价（含税） | 备注 |
| 1 | 主要货物（根据采购清单详细分项列出）(含税) |  |  |  |  |  |  |  |
| 2 | 配套设备及材料(含税) |  |  |  |  |  |  |  |
| 3 | 随机易损、易耗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有） |  |  |  |  |  |  |  |
| 4 | 安装、调试、检验费（含第三方检验费） |  |  |
| 5 | 人员培训费、技术服务费（如有） |  |  |
| 6 | 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保险费 |  |  |
| 7 | 其他 |  |  |
| 总 计 价 |  |

**说明：▲1.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此表的总计价应与附件二“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报价相一致。**

3.如果免费请在该备注栏内注明“免”，如果含在产品价格中则填“含”，如无此项内容则填“无”，不留空白。

投标人全称（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技术规格、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范 | 偏离情况说明 |
| 技术规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不填写此表视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温州金丽温高速公路东延线有限公司:

浙江鸿银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的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招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  |
| --- |
|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六**

**设备成套供货清单**

**随机备品备件、易损易耗件、耗材和专用工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原产地/制造商**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可按以上表格形式进行复制、附在技术标内。**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2017年1月至今类似销售业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用户名称**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合同日期**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此表仅提供了表格形式，投标人应根据需要准备足够数量的表格来填写；

2. **有效业绩界定需同时满足以下要求，否则评审是不予认可：**

* + - **投标人需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以合同为准；**
		- **业绩需为2017年1月1日至今的业绩，合同内需体现相关信息；**
		- **类似业绩指皮卡车采购业绩，合同内需体现相关信息；**

**3.投标人不按此要求填写此项内容或未提供业绩证明材料将视为无业绩。**

投标人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 1. **概要**
		1. 此技术规格书只是采购内容的一些原则性规定，并不是完整的详尽的要求，投标人有责任根据所提供产品的实际情况对系统进行科学合理的优化设计，对所提供产品的工艺、安全性、先进性负责，并符合技术规格书的要求。
		2. 投标人必须对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谢绝联合投标。
		3. 所投产品如与采购要求有细微偏差，业主将有权要求制造商调整偏差，并不改变投标价格。
		4. 所投产品在设计、制造、检验、包装运输及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所涉及的标准规范，如：产品标准、规范；安装标准、规范；验收标准、规范等必须完全符合相关标准及规范，并且以最新、最高的标准为执行标准。
		5. 投标人须对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专利负责，并保证不伤害招标人的利益。在法律范围内，所有文字、商标和技术侵权造成的相关费用，招标人概不负责。
	2. **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万元） |
| 1 | 皮卡车采购 | 8 | 辆 | 104 |

* 1. **货物规格及主要参数**

（一）主要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采购配置参数要求与响应 |
| 一 | 品牌及型号 | （投标人填写） |
| 二 | ▲车型 | 皮卡车采购双排两驱汽油自动挡 |
| 三 | 具体配置 | 招标配置参数要求 | 投标人响应 |
| 1 | 基本参数 | 核定载客数（人） | 5 |  |
| 2 | 车身尺寸长（mm） | ≥5300 |  |
| 3 | 车身尺寸宽（mm） | ≥1900 |  |
| 4 | 车身尺寸高（mm） | ≥1800 |  |
| 5 | 货箱尺寸长（mm） | ≥1450 |  |
| 6 | 货箱尺寸宽（mm） | ≥1500 |  |
| 7 | 货箱尺寸高（mm） | ≥500 |  |
| 8 | ★轴距(mm) | ≥3050 |  |
| 9 | 最小离地间隙(mm) | ≥200 |  |
| 10 | 接近角 | ≥27 |  |
| 11 | 离去角 | ≥24 |  |
| 12 | ▲整备质量(kg) | ≥1800 |  |
| 13 | ▲额定载质量（kg） | ≤500 |  |
| 14 | 轮胎规格 | 轮胎245/70 R16 |  |
| 15 | 动力参数 | ▲排放标准 | 国六及以上 |  |
| 16 | 燃油种类 | 汽油 |  |
| 17 | ▲排量（ml） | ≤2000 |  |
| 18 | 汽缸数（个） | 4 |  |
| 19 | ★进气形式 | 涡轮增压 |  |
| 20 | 功率（kw） | ≥150 |  |
| 21 | 扭矩(N.m) | ≥350 |  |
| 22 | ▲变速箱 | 6挡自动 |  |
| 23 | 制度系统 | 四轮盘刹 |  |
| 24 | 安全配置 | 安全气囊 | 有 |  |
| 25 | 倒车雷达 | 有 |  |
| 26 | ESP车身稳定控制系统 | 有 |  |
| 27 | ABS+EBD | 有 |  |
| 28 | 上坡辅助 | 有 |  |
| 29 | 陡坡缓降 | 有 |  |
| 30 | 安全带未系提醒 | 有 |  |
| 31 | 全车三点式安全带 | 有 |  |
| 32 | 后窗电加热除霜 | 有 |  |
| 33 | 舒适配置 | ★三模驾驶 | 有 |  |
| 34 | 多功能方向盘+定速巡航 | 有 |  |
| 35 | 防炫目后视镜 | 有 |  |
| 36 | 遥控钥匙 | 有 |  |
| 37 | 电动车窗 | 有 |  |
| 38 | 触摸彩色大屏 | 有 |  |
| 39 | USB接口 | 有 |  |
| 40 | 蓝牙 | 有 |  |
| 41 | 空调 | 有 |  |
| 42 | 皮质座椅 | 有 |  |
| 43 | 外观配置 | 铝合金轮圈 | 有 |  |
| 44 | L型车厢护栏 | 有 |  |
| 45 | 外绳钩 | 有 |  |
| 46 | 前后保险杠 | 有 |  |
| 47 | 电动外后视镜 | 有 |  |
| 48 | LED高位制动灯 | 有 |  |
| 49 | 前雾灯 | 有 |  |
| 50 | ★车身外观颜色 | 工程黄 |  |

* 1. **综合要求**
1.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交货并通过招标人最终验收，10日内完成车辆正常上牌。**
2. **质量保证期：按照厂家保修政策执行**
	1. 保质期内因产品本身缺陷（非人为因素）造成各种故障应由中标人免费技术服务和维修。
	2.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现场维修、损坏件更换，不收取额外服务费用，响应时间必须满足车辆正常使用的要求。
	3. 质量保修期内，要求中标人7×24小时电话响应技术咨询；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规定，中标人须在接到招标人维修要求电话后，24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维修，维修过程中所需材料中标人在接到通知后应及时提供，最长不超过3天必须送达招标人。若短期无法修复的，应及时提供相应备用设备并负责安装调试，为此，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承诺书。
3. 投标人要负责对车辆的报批手续，并承诺车辆的一次性验收合格。如一次性验收不合格，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由此延误工期而造成的损失在采购款中扣除。
4. 验收标准：中标人提供①车辆用户使用手册、合格证，②整车使用说明书，③质保内维修卡（系统验证），④整车为全新配备未经使用，样品车和使用过的车拒绝验收。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据《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规特制定以下评标办法。**

**一. 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推进技术进步，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对合格投标人的技术资信标进行评审；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即公布投标人技术资信标得分情况，之后开商务标；对商务标评审后，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标报告。

**四、评标办法**

本次采购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人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商务报价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根据采购要求，**总分设定为100分；其中技术资信标60分，商务标（报价）40分。**

**五、评分细则**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定，每人一张评分计算表，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定打分并记实名。如任何一张表的一项评分内容分值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表无效。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的各项评分内容评分的合计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技术资信分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1技术资信分的评定（60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目 | 评分内容 | 分值范围 | A档 | B档 | C档 |
| （一）技术部分（34分） |
| 1 | 根据所投产品的样式、配置、功能、技术性能、检验报告、质量的优劣及符合性综合评定打分 | 满足招标货物的所有性能及技术指标要求得26分，带“▲”项为主要参数，不满足将按废标处理。 | 0-26分 | 招标内容：主要技术参数中带“▲”项为主要参数，不满足将按废标处理；招标内容：主要技术参数中带“★”的为主要招标条款，低于招标内容，每一项减3分；招标内容：主要技术参数中未带“▲”、“★”的条款，低于招标需求，每一项减2分。（此项扣完为止） |
| 根据产品的样式、配置、功能、技术性能、检验报告、质量的优劣及符合性综合情况打分 | 0-8分 | 6-8 | 3-5 | 0-2 |
| **（二）资信部分（26分）** |
| 2 | 生产企业综合实力 | 具备有效期内的ISO9001质量保证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 | 0-6分 | 每缺一项扣2分，扣完6分为止；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3 | 生产企业业绩情况 | 成功案例及业绩（4分），投标人2017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每个业绩得1分 | 0-4分 | 每个业绩得1分，满分4分。 |
| 4 | 生产企业产品质量与制造工艺 | 综合比较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质量和制造工艺，包含但不仅限于所投产品的总体质量、适用性、制造水平、质检设备情况等。综合比较，分档给分。 | 0-4分 | 3-4 | 2-3 | 0-2 |
| 5 | 生产企业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承诺、服务力量和售后服务机构距离本项目实施地的远近情况；温州市有售后服务网点的得4分，浙江省内具有服务网点的得2分，浙江省外的得1分。（提供人员配备情况表、售后服务车辆及配件仓库资料，售后服务机构等材料） | 0-4分 | 4 | 2 | 1 |
| 质保期内的售后保养、维护和培训计划； | 0-5分 | 5-3 | 2.9-1.5 | 1.4-0 |
| 6 | 质保期外的服务方案及收费情况 | 根据质保期外的服务方案详细程度及零部件、易损件、工时、维修收费详细情况，综合比较。 | 0-3分 | 3-2.1 | 2.1-1 | 0.9-0 |

2、**商务评分（40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值，其余投标人报格与该基准值对比，计算出商务评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

1）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格等于评标基准值时其报价分为满分40分；

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分基准值/投标人投标报格）×40（保留小数2位）

**3）▲本项目采购预算为: 104万元。投标人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则做无效标处理。**

3、 有效投标人的综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4、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商务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得分前两名的投标人依次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投标报价低的排序第一；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优的排序第一），向招标人推荐，并提交评标报告。

**六、定标办法**

本次招标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如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招标人审查后，确因中标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招标人可以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由排名后续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后续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本次招标失败，重新组织招标。

**七、确定中标人**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在采购指定信息媒体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在规定期限内无异议则招标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投标人义务**

投标人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招标机构备查。